



“检察蓝”为“三农”画卷添彩

——沈阳市于洪区做优检察履职促进乡村振兴

本报记者 邵小桐

近年来，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检察院立足农业大区实际，将履职足迹深植泥土，从捍卫“一粒种”的知识产权，到守护“一片村”的绿水青山，再到保障“一群人”的合法权益，以“检察蓝”为笔，为新时代“三农”画卷增添一抹坚实而温暖的底色。



检察官扫描农产品包装上的二维码查看产地等信息

捍卫“一粒种”的安全

农业现代化，种子是基础。然而，种业侵权不仅侵害创新者的合法权益，更严重扰乱市场秩序，威胁粮食安全。

2024年年初，于洪区检察院检察官在履职中发现，某农资公司在网络直播间公然销售套牌“勇稻香”水稻种子，屏幕那头的主播言辞恳切且价格诱人，而这款种子的研发人王维勇却焦急万分。

“‘勇稻香’是我们团队多年心血的结晶，2023年刚获植物新品种权。”王维勇痛心地说，所谓“套牌”，就是盗用他人

品种名称包装自家种子，外观难以辨别，严重损害品牌信誉与农民利益。

面对侵权人拒不承认的僵局，检察官没有退缩。他们委托区农业农村局对涉事种子进行DNA检测，结果确认为侵权种子。在铁证面前，企业负责人李某终于承认，其团队自2023年11月起，通过直播引流、私聊交易、线下配送的方式，销售假种子牟利。

随后，于洪区检察院依法向区农业农村局发出检察建议，推动对侵权

人处以没收违法所得、销毁假种子并罚款2万元的行政处罚。“我们不仅要让侵权者付出代价，更要让创新者安心、让耕种者放心。”承办检察官张怀中表示。

随着2025年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再次修订，该院进一步加大对假化肥、假种子等危害农资安全案件的打击力度，办理多起涉农知识产权案件，为“勇稻香”等本土农业品牌筑起法治“防护网”。

擦亮“一片村”的底色

乡村振兴，既要产业兴旺，也要生态宜居。检察机关的目光从田间延伸至整个村落肌理。

于洪区马三家街道东三家村的村民长期被一股刺鼻气味困扰——村旁一家养殖小区长期将牲畜粪便堆放在路边，污水横流、蚊蝇滋生。2025年春夏之交，接到群众反映的于洪区检察院公益诉讼团队迅速赶到现场，实地勘查、固定证据、询问村民……诉前检察建议很快发出，但工作并未止步于“一纸文书”。

“我们全程跟踪、联动多个部门进行整改。”承办检察官孙羽回忆。在检察机关的推动下，街道、环保、农业等部门联合行动，清理粪堆、规范养殖、建设堆粪场、建立长效管护机制。仅一个月，村庄重现整洁，空气恢复清新。

与此同时，科技赋能也让监督“视野”更加开阔。于洪区检察院借助“无人机+大数据”科技手段，对农村黑臭水体、垃圾堆放、秸秆焚烧等问题开展常态化巡查。在造化街道大转弯村，无人机

镜头捕捉到一处隐蔽在树林后的巨大“伤疤”——一个积存长达七年、面积约2万平方米的建筑垃圾堆。通过“检察建议+协作机制”，垃圾被彻底清运，土地得到复垦复耕。如今，那里已是一片生机勃勃的玉米地。

“现在天上时不时有无人机飞过，想偷偷倒垃圾的人心里也得掂量掂量。地养好了，庄稼才能长得好。”村民老王的感慨，道出了科技监督带来的改变。

守护“一群人”的幸福

农民是乡村的主体。他们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是检察工作的最终“落脚点”。

除了打击假种、守护耕地、整治环境，检察机关还积极帮助农民工解决忧“薪”事。不久前，董某等5名农民工满脸愁容地走进12309检察服务中心。经耐心询问得知，包工头刘某不仅拖欠工资，还扣押了他们的身份证。

检察机关迅速启动调查。检警协作查明事实后，督促刘某返还身份

证并约定还款期限。在刘某再次失信后，检察机关召开听证会，决定支持起诉，协助农民工撰写法律文书、协调诉讼费缓交。最终，案件调解成功，工资全部执行到位。“心里的大石头总算落地了。”董某的话，朴素而真挚。

守护的目光也投向了乡村的“夕阳红”。2025年，于洪区检察院开展“检察蓝守护夕阳红”专项监督，对辖区内农村养老机构的消防、食品等安全情况进行

排查。针对发现的隐患，向民政、卫健等部门发出检察建议，推动整改落实，以法治护航老年人安宁。

法治的种子，更需要心田播撒。检察官走进乡村大集、田间院落，开展“法治下乡”普法活动，围绕土地流转、劳务纠纷、防范诈骗等主题，用乡音俚语讲解法律，提供咨询。“检察院不仅帮我们守地护种，还让我们住得安心、活得明白。”一位听完普法课的村民说道。

检察官寒假送“法”宝

本报讯“一句话从教室这头传到那头，怎么就变样了呢？”在凤城市一个托管教室里，一场别开生面的“悄悄话”传递游戏让20多个孩子笑作一团，也让他们明白了谣言是如何产生的。

这是近日凤城市人民检察院与市妇联、兴隆社区联合开展“把爱带回家——暖心护航伴成长”2026年寒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现场的一幕。

未检干警来到孩子们中间，用游戏开启了一堂特别的法治启蒙课。

“耳听为虚，眼见为实”，检察官引导孩子们，“没有亲眼看到就轻信他人，很可能会伤害无辜，也可能让自己陷入危险。”从游戏自然切入，检察官通过几个贴近孩子生活的小故事，讲解了应当如何预防性侵害、识别网络诈骗，守护自己的身体和财产安全。

检察官组织孩子们进行讨论，“什么是真正的朋友？”“如果看到有人被孤立，我们应该怎么做？”孩子们争相举手，童言稚语中透着真挚思考。检察官告诉孩子们：“我们要学会尊重他人，同学之间不要恶语相加，友善比‘厉害’更受欢迎。”

在互动与欢笑中，法治的种子悄然种下。此次活动凝聚了凤城检察、市妇联与社区的守护合力，将专业的保护化为生动的课程，为孩子们安装了一把保护自己的“安全锁”。

卢奕妃 本报驻丹东记者 王大海

工作展台

驻所干警精准施策 化解潜在监管风险

本报讯 近日，本溪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驻本溪县看守所检察室将法律监督与权益保障深度融合，成功化解了潜在监管风险。

2025年3月，陈某某因涉嫌寻衅滋事罪，被刑拘后羁押于本溪县看守所。其患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导致左眼视力严重下降、多颗牙齿脱落。长期病痛及个人复杂经历致其内心抑郁，情绪不稳，多次与他人发生冲突，看守所一再为其调换监室仍未能缓解。2025年11月，陈某某情绪恶化，健康状况下滑，对监管安全与诉讼程序构成严重风险。

驻所检察室检察干警在例行检察与动态风险评估中发现陈某某的异常情况，立即启动重点人员检察监督与矛盾化解工作机制，多措并举介入。通过与陈某某多次耐心谈话，了解其因疾病痛苦、政策误解等产生的深层心结，并聚焦其最关切的健康问题，依法向看守所提出加强医疗监测、优化饮食安排、保障合法权益等具体检察建议并持续跟踪落实。

与此同时，检察官结合案情向其深入释法说理，阐明其行为的违法性与社会危害，讲解刑事政策与改造自新途径，引导其树立正确法治观念。过程中，检察干警充分运用信息化监控手段，对陈某某进行动态观察，为评估与干预提供了精准依据。

通过一系列细致、持续的疏导与保障工作，陈某某的思想和行为发生了根本性转变，开始配合治疗、遵守监规，更从内心深处认罪悔罪，深刻认识到自身错误，并表示将安心改造，争取早日回归社会。

张铭硕 本报驻本溪记者 刘妍